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协议转让
完成的进展公告

龚少晖先生、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龚少晖先生、财达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过户完成的 **2,596.53** 万股股票，系此前龚少晖先生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并经法院作出执行通知书明确要求履行过户义务所涉及的 **1,900** 万股和 **696.53** 万股三五互联股票；
- 2、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财达证券”）发来的通知，其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龚少晖先生与财达证券股份协议转让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1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8 日、2022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协议转让暨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财达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相关事项的后续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4)、《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协议转让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24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暨股份协议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

二、股份过户完成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财达证券通知, 获悉此前龚少晖先生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并经法院作出执行通知书明确要求履行过户义务所涉及的2,596.53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已于2022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并取得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过户前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拥有表决权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龚少晖	无限售流通股	59,082,035	16.16%	26,082,035	7.13%
财达证券	-	-	-	33,000,000	9.02%
本次过户后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拥有表决权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龚少晖	无限售流通股	33,116,735	9.06%	26,082,035	7.13%
财达证券		25,965,300	7.10%	33,000,000	9.02%

(注: 上表中合计数如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 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过户完成后, 龚少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116,735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9.06%(其中享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26,082,035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7.13%), 龚少晖先生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财达证券(作为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财达证券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持有公司股份25,965,3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7.10%(享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3,0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9.02%), 财达证券成为公司持股数量第二大股东(享有表决权数量第一大股东)。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规定就本次权益变动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龚少晖先生在股份过户前已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一日